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二零一七年十一月

目 录

一、会议须知.....	1
二、会议议程.....	2
三、会议议案.....	2
四、表决规定.....	3
五、表决票.....	3
六、发言申请登记表.....	4

一、会议须知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规范性文件和《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简称“《公司章程》”）的要求，为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确保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公司”或“信威集团”）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现就有关会议须知通知如下，望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人员遵守。

为了及时、准确统计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合法的委托代理人所代表的股份数，请登记出席会议的各位股东和委托代理人以及本次会议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股东及其委托代理人在会议开始前 20 分钟内到达会议地点，办理会议登记手续。

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委托代理人需携带以下证件和文件：

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本次会议的会议程序及服务事宜。

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同时需遵守规则，对于干扰股东大会、寻衅滋事和侵犯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本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将采取相应措施加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进行处理。

与会股东如要发言，请在本次会议开始后 10 分钟，填写《发言申请登记表》，经本次会议主持人同意，董事会办公室将按登记时间的先后顺序，安排股东发言。

股东发言应围绕本次会议议题，每人发言时间不超过 3 分钟，发言人数不超过 10 名。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将针对股东提问进行统一回答。

议案表决时，不安排股东发言。

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方式投票表决。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在对表决票上所列表决事项进行表决时，可以选择“同意”、“反对”或者“弃权”，只能选择其一，多填、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数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本次会议由四名监票人（由参加会议的见证律师、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担任）进行议案表决的计票与监票工作。

监票人进行投票清点后，由监票人代表当场宣布表决结果。与会股东（或委托代理人）对表决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点票，会议主持人应当立即点票。

投票表决结果宣布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本次会议决议，并由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二、会议议程

1、宣布与会股东、委托代理人人数及代表股份数。

2、审议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3、股东发言。

4、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回答提问。

5、议案投票表决。

1) 宣读表决规定

2) 股东（委托代理人）投票

3) 休会检票

6、宣布现场投票表决结果。

7、休会，等待网络投票表决结果。

8、宣布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9、律师发表见证意见。

三、会议议案

（一）《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和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独立董事李卓骋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其辞职申请至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的独立董事后生效。经公司控股股东王靖先生推荐、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对被提名人罗建钢先生的个人履历、教育背景等情况的审查，并征求被提名人同意，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罗建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获得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公司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罗建钢先生简历：

罗建钢先生，1962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经济学博士，硕士生导师，高级会计师，研究员。历任湖南省财政厅行财处干部，综合组长，湖南

省财政厅科长，湖南省清产核资资产办公室副主任、湖南省国有资产管理局统计评价处处长，湖南财信控股公司副总经理，财政部财政科学研究所财政历史研究室、综合政策研究室主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宏观经济中心主任，现任中国财政科学研究院研究员。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王子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 年 9 月至今，任邦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另在拟上市公司湖南盐业股份有限公司和东莞凯金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任独立董事。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大会予以审议。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

四、表决规定

（一）本次会议的表决事项为：

（1）《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二）本次会议的表决方式为记名投票表决方式。

1、现场投票：包括本人出席及通过填写授权委托书授权他人出席。

（1）本次会议采用累计投票方式，具体方式参见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出的股东大会通知。

（2）投票结束后，由监票人统计有效表决票。

2、网络投票：公司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的操作方式见 2017 年 10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出的股东大会通知。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公司股东或其委托代理人通过相应的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表决票数，应当与现场投票的表决票数以及符合规定的其他投票方式的表决票数一起计入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权总数。

五、表决票

北京信威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票

股东全称		
股票帐号		所持股份数： 股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罗建钢	

投票人签名：_____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六、发言申请登记表

NO:

登记时间: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发言要点： 发言人：（签名）			